

《流言》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流言》

13位ISBN编号：9787536023871

10位ISBN编号：7536023871

出版时间：1997-03-01

出版社：花城出版社

作者：张爱玲

页数：21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内容概要

到底是上海人
洋人看京戏及其他
更衣记
公寓生活记趣
道路以目
必也正名乎
烬余录
谈女人
走！走到楼上去！
有女同车
爱
童言无忌
造人
打人
说胡萝卜
私语
诗与胡说
写什么
炎樱语录
忘不了的画
谈跳舞
谈音乐
自己的文章
夜营的喇叭
借银灯
银宫就学记
存稿
雨伞下
谈画

书籍目录

- 1、到底是上海人
- 2、洋人看京戏及其他
- 3、更衣记
- 4、公寓生活记趣
- 5、道路以目
- 6、必也正名乎
- 7、烬余录
- 8、谈女人
- 9、走！走到楼上去！
- 10、有女同车
- 11、爱
-

章节摘录

天主教的神父与耶稣教的牧师也给受洗礼的婴儿取名字（想必这是他们的职司中最有兴趣的一部分），但是他们永远跳不出乔治，玛丽，伊丽莎白的圈子。我曾经收集过二三百个英国女子通用的芳名，恐怕全在这里了，纵有遗漏也不多。习俗相沿，不得不从那有限的民间传说与宗教史中选择名字，以致于到处碰见同名的人，那是多么厌烦的事！有个老笑话：一个人翻遍了圣经，想找一个别致些的名字。他得意扬扬告诉牧师，决定用一个从来没人用过的名字--撒旦（魔鬼）。回想到我们中国人，有整个的王云五大字典供我们搜寻两个适当的字来代表我们自己，有这么丰富的选择范围，而仍旧有人心甘情愿地叫秀珍，叫子静，似乎是不可原谅的了。适当的名字并不一定是新奇，渊雅，大方。好处全在造成一种恰配身份的明晰的意境。我看报喜欢看分类广告与球赛，贷学金，小本贷金的名单，常常在那里找到许多现成的好名字。譬如说“柴凤英”，“茅以俭”，是否此中有人，呼之欲出？茅以俭的酸寒，自不必说，柴凤英不但是一个标准的小家碧玉，仿佛还有一个通俗的故事在她的名字里蠢动着。在不久的将来我希望我能够写篇小说，用柴凤英作主角。有人说，名字不过符号而已，没有多大意义。……

编辑推荐

张爱玲作品荒凉的气氛还在于她叙述的调子，那种特有的回忆的调子。读她的作品，总想起小的时候，在古老的临河的大墙门前，在月光里，听老爷爷老奶油讲从前。讲的人是眷恋的，哀伤的，听的人则是萧瑟的、恍惚的。张爱玲曾经说过：回忆总是令人惆怅的，过去的美好只会使人感到一切都已完了，而过去的烦恼，只会使人再度烦恼。

精彩短评

- 1、通过朋友从贝塔书曼书友会订购的
- 2、压抑的一段
- 3、“喜欢一个人就会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然后在尘埃里开出一朵花来”
- 4、你是临水照花人
- 5、精准好看
- 6、高二学生时代，开始看书的第一人。
- 7、嗯，没事时翻翻，说不上喜欢。
- 8、之前只读过她得倾城之恋和半生缘，现在断断续续的看~~~
- 9、天才。
- 10、原来是散文.....
- 11、张先生的文集里唯独这本是极爱的，喜欢几乎每一篇，细细密密的字里行间里透着旧时代荒凉里的各种飘渺的欣喜，感知的雀跃，恰在高三时惊扰了我的心。
- 12、“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这也无庸讳言——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
- 13、感受一下张爱玲的文字，那种孤独是无处不在的
- 14、张小姐的文字是冷的，眼睛是冷的，冷冷地看，冷冷地写。这本书拉拉杂杂看了我很久，终于看完了。
- 15、97年秋冬的晚上，第一次看张爱玲，一本盗版书，在晚自习课上流传，到了手里根本看不进去，也不会欣赏，那时还流行一本苔丝。印象里这本张的书是曾经的情敌带来的，大概是第一炉香。大二大三却看进去了，小芸的书，也是这个版本。于是年岁越长，越爱张。最近工作人事变更巨大，它使我能以冷眼看事情。
- 16、确实有意思的书
- 17、总归不是特别喜欢张爱玲，说得好是好的
- 18、她肯定最琐碎的生活片段，肯定各种类型的爱
- 19、读过忘了大概，只记得炎樱这个名字。
- 20、喜欢张猗研讨会那段
- 21、我的版本。
- 22、单凭了爱那篇文章就能给十分
- 23、读张爱玲私以为是要读《流言》的，我很喜欢她的坦率，也喜欢她坦诚自己的欲望，对物的欲望。《烬余录》是另一个版本的《倾城之恋》，我有了新的理解也十分喜欢。
- 24、就对人性的认识和把握上，不亏才女之称
- 25、张爱玲留言集。高中看无可看时在图书馆借阅读过。其中许多看法都颇有意思，最让我印象深刻一段是感歎新式公寓樓里熱水器時常抽不上熱水。當時不由得擊節感歎原來無論時代更易，小市民的生活都是一樣的，永遠在距離滿足差著一線之間。
- 26、直到现在才有这样的感觉——和几十年前，已经消逝的人对话，有一种战栗又妥帖的体验
- 27、愿望很简单，只是想再看一遍。看看现在的心情度过与当时相比，有什么不同。但是图书馆却告诉我.....下落不明。
- 28、观察力真是十分了得，尤其适合秋天看，凉风起了，天色一分一分地黄了灰了死了。以前看只觉得比喻字句华美可摘录，现在到底是通了几分心意。
- 29、高中第一次读这本书就是这个版本，在学校的图书阅览室借的。最近又看了一次。张的书是可以看很多遍的。比起长篇，我更喜欢这本流言。脆弱，机敏，不服输，不甘心，挑衅，蔑视，在意又不在意的样子，才是最击中我的。
- 30、过去的美好只会使人感到一切都已完了，而过去的烦恼，只会让人再度烦恼。
- 31、苍凉 (8分钟前)
- 32、《烬余录》，《私语》，《道路以目》，《必也正名乎》四篇个人最爱

《流言》

- 33、惊人的观察力和感受力。
- 34、就是喜欢张爱玲的文笔
- 35、走 走到楼上去！
- 36、talented
- 37、流言终究还是流走了
- 38、最爱《童言无忌》一篇，像丝绸锦缎的镶边，浅断而余味不尽的淡漠。
- 39、原来《爱》收在这本里，真是一个干干净净的故事啊
- 40、读每篇文章都有点来不及思考.谈跳舞谈音乐记这个记那个的文章最最最最无聊了!..
- 41、贝塔斯曼
- 42、凄凄惨惨戚戚
- 43、而且我相信，他们虽然不过是软弱的凡人，不及英雄的有力，但正是这些凡人比英雄更能代表这时代的总量。
- 44、感受力真是惊人，敏锐而有质感。越短的越好，生在当代大概会变成个微博写手吧。
- 45、这是一个有着吐槽魂的女人
- 46、看散文是很有趣的事情，虽然并不是对每个观点每种看法都赞同或有共鸣但读得畅快。果然还是很喜欢张爱玲的文字w
- 47、看张爱玲絮叨
- 48、爱张爱玲的散文
- 49、爱玲的散文和小说是截然不同的风格。散文里是真正的自己，乐观，有情趣，还有点黑色的幽默，处处散发着亲和的气息。
- 50、张勋的勋是勋章的勋，不是熏风的熏！

1、北風撩起紅裙擺，細雨吻濕棉布鞋

。-----待續

2、杂文和小说是韩寒喜欢的两种文体我又很喜欢韩寒杂文和小说也是我喜欢的两种文体于是我更喜欢韩寒了杂文跟自由一些吧，没有小说的动人心魄，会心一笑也不错啊！智慧本身就源于观察，更何况还是借了张爱玲这一双慧眼，能不精彩？恩，可能唯一的问题是，这个版本挺老的。

3、高中时读张爱玲的小说，尽管内心觉得是好，但不太愿意放声说出来。因为在她华美的文字下面，隐隐地透出一股幽冷怪戾之气，令还未经历人生风浪的我颇感不适。觉得读多了人也会变得凄恻起来。然而后来总算长大了，知道了人类本性的伟大：再怎样营造出的真切的情境，如果与自身生活判然两样，总归还是要忘却的。小说，毕竟还是别人的生活，作者带着游览一圈，你还是会顺顺当地回归自己。然而散文却不同，它是亲民的，能和自己触类旁通的文体。就像镜中的人像，可以参差比对，而不是供养的佛龛，“只可远观不可亵玩焉”。最近读张爱玲的流言，就颇有这种人间烟火般的趣味。她不再是冷着眼摆着一副洞悉人性的面孔讲些绝望的故事，而是柔和起来，在自己的文字中和读者达成了彼此的谅解和宽慰。在这本散文集中，张爱玲向我们展示了她喜爱的城市公寓生活，分享了自己关于电影，音乐，诗歌，舞蹈，绘画，戏剧的见解，也如老友般坦诚了自己童年和求学的经历，还有街边的见闻，自己文章的写作动机等等。看似是杂乱无主题地凑在一起，反倒更完善了一个传奇女作家的不同侧影。尽管写这些文章时只有二十四五岁，但是张爱玲还是毫无意外地展示了她过人的天分。纯熟而肆意挥洒的文笔，与对于世事老辣到和年纪不相称的眼光交相辉映。在洋人看京戏及其他一文中，她就对中国人的性格做了一番精准的评析，读来令人拍案：“拥挤是中国戏剧与中国生活里的要素之一。中国人是在一大群人之间呱呱堕地的，也在一大群人之间死去——有如十七八世纪的法国君王。。。。。婚姻与死亡更是公众的事了。闹房的甚至有藏在床底下的。病人“回光返照”的时候，黑压压聚了一屋子人听取临终的遗言，中国的悲剧是热闹，喧嚣，排场大的，自有它的理由；京戏里的哀愁有着明朗，火炽的色彩。”“就因为缺少私生活，中国人的个性里有一点粗俗。“事无不可对人言”，说不得的便是为非作歹。中国人老是诧异，外国人喜欢守那么些不必要的秘密。”“不守秘密的结果，最幽微亲切的感觉也得向那群不可少的旁观者自卫地解释一下。这养成了找寻借口的习惯。自己对自己也爱用借口来搪塞，因此中国人是不大明了他自己的为人的。群居生活影响到中国人的心理。中国人之间很少有真正怪僻的。脱略的高人嗜竹嗜酒，爱发酒疯，或是有洁癖，或是不洗澡，讲究们虱而谈，然而这都是循规蹈矩的怪僻，不乏前例的。他们从人堆里跳出来，又加入了另一个人堆。”在另一篇文章里，她又表达了对这样粗鄙却生机的国民的留恋：“所以活在中国就有这样可爱：脏与乱与忧伤之中，到处会发现珍贵的东西，使人高兴一上午，一天，一生一世。听说德国的马路光可鉴人，宽敞，笔直，齐齐整整，一路种着参天大树，然而我疑心那种路走多了要发疯的。还有加拿大，那在多数人的印象里总是个毫无兴味的，模糊荒漠的国土，但是我姑妨说那里比什么地方都好，气候偏于凉，天是蓝的，草碧绿，到处是红顶的黄白洋房，干净得像水洗过的，个个都附有花园。如果可以选择的话，她愿意一辈子佐在那里。要是我就舍不得中国——还没离开家已经想家了。”只可惜，这样的愿景并没有被很好地施行。不论是在民国治下被列为汉奸文人，还是解放之后政治空气的变迁“街道上都是穿人民装的人。那样呆板的衣服，我是绝不会穿的。”张爱玲最终还是选择离开了这片和她的文字休戚与共的土地。当然，这是后话了。书中最为光明而散发出喜剧色彩的篇章便是张爱玲对于公寓生活细节的描述。在鸡毛蒜皮的琐事之中自有一种永生般的柔情，一种对于生活真诚的喜悦，这对于一个擅于描写逼仄环境阴暗人性的作家来说似乎是不相称的，然而，这也更显出它的可贵之处来。比如这一段，“风如果不朝这边吹的话，高楼上的雨倒是可爱的。有一天，下了一黄昏的雨，出去的时候忘了关窗户，回来一开门，一房的风声雨味，放眼望出去，是碧蓝的潇潇的夜，远处略有淡灯摇曳，多数的人家还没点灯。”颇有点现代化的古意，纵然不是“雨打芭蕉”般的诗意，也像极了“小楼卧听风吹雨”的缠绵心情。在公寓生活记趣一文的最后一段，张爱玲对于自己的都市情结做了总结“我喜欢听市声。比我较有诗意的人在枕上听松涛，听海啸，我是非得听见电车响才睡得着觉的。在香港山上，只有冬季里，北风彻夜吹着常青树，还有一点电车的韵味。长年住在闹市里的人大约非得出了城之后才知道他离不了一些什么。城里人的思想，背景是条纹布的幔子，淡淡的白条子便是行驰着的电车——平行的，匀净的，声响的河流，汨汨流入下意识里去。”民国末期，欧美之风已经吹了不少年，传统的道统却还在民间顽固地抗衡着。西风东渐所带来的个人主

义妇女解放与传统旧道德的冲撞，交织成一副奇异的画卷。借银灯，银宫就学记等文对此有一真见血的点评。比如张爱玲就毫不客气地反对三从四德“妇德的范围很广，但是普通人说起为妻之道，着眼处往往只在下列的一点：怎样在一个多妻主义的丈夫之前，愉快地遵行一夫一妻主义。”此外，她对于大众顶礼膜拜的母爱也不屑一顾“自我牺牲的母爱是美德，可是这种美德是我们的兽祖先遗传下来的，我们的家畜也同样具有的——我们似乎不能引以自傲。本能的仁爱只是兽性的善。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并不在此。人之所以为人，全在乎高一等的知觉，高一等的理解力。此种论调或者会被认为过于理智化，过于冷淡，总之，缺乏“人性”——其实例是比较“人性”的，因为是对于兽性的善的标准表示不满。”“普通一般提倡母爱的都是做儿子而不做母亲的男人，而女人，如果也标榜母爱的话，那是她自己明白她本身是不足重的，男人只尊敬她这一点，所以不得不加以夸张，浑身是母亲了。其实有些感情是，如果时时把它戏剧化，就光剩下戏剧了；母爱尤其是。”作为一个新女性，尤其是秉持“出名要趁早”观念的张爱玲，她很早就熟稔了人生的真谛，而且毫不讳言这一点“我所知道的最好的一切，不论是精神上还是物质上的，都在这里了。因此对于我，精神上与物质上的善，向来是打成一片的，不是像一般青年所想的那样灵肉对立，时时要起冲突，需要痛苦的牺牲。”她出名较早，语气也多少有些轻狂“我要比林语堂还出风头，我要穿最别致的衣服，周游世界，在上海自己有房子，过一种干脆利落的生活。”这种独立的宣言，比起如今也能胜过一筹。上次看到个讲法，中国的女性运动到了今天已是大大的后退了，反而不及以前。因为社会习气所致，不少女性没了自己养活自己的担当和勇气，乐意通过找个有钱人来过上更好的生活。30，40年代的年轻女性要学习出走的娜拉，冲破男权的枷锁，而如今似乎又都乖乖回来了。婚姻成了一桩买卖，是不能离开物质条件苟活的。即使我们对性的态度比起之前是大有长进，但我总疑心，没有了经济独立的性开放是否是一个伪命题。但是张爱玲的新女性观念又非革命式的，相反，她对于革命这两个字是天性逃避的。有一个例子很生动地体现了这点，她看到街头有警察殴打一个青年，很气愤。“大约因为我的思想没受过训练之故，这时候我并不想起阶级革命，一气之下，只想去做官，或是做主席夫人，可以走上前给那警察两个耳刮子。”这些小文章之所以迷人，有时候更多的在于张爱玲的一支好文笔。把原本平常稀松的道理也出落成回味悠远的篇章。对于我来讲，好的文笔是第一位的，情节的设置，谋篇布局的结构之类的倒在其次了。现在读书的时间减少，也越发忍不住耐性，如果文字不能对我的胃口，是很难有兴趣再继续下去的。大部分的网络小说我就读不成，刚看了两页就厌倦了。去年看电影 那些年，有些感动，也跑去找来九把刀的原著来读。结果还是读不下去，程式化一般嚼蜡的感觉，好像由人工想出情节再请机器代工即可。我之所以喜欢民国的作家，多半也是这个原因。那时的文字是崭新的，富于广阔的生长空间。很多说法都有有趣，现在已经见不到了。即使偶尔还要生造出来一些词汇，也颇有新鲜之感。而白话发展了一段时日，就催生出固定的模式，不管什么情况都有人写过，有现成的词句可套，人们也懒得再去想新颖的譬喻和说法了。而在张爱玲这里，初生的文字的灵气是扑面而来的。比如她写油漆的气味“因为崭新，所以是积极奋发的，仿佛在新房子里过新年，清冷、干净，兴旺。”可谓绝妙。又比如她对于交响乐的态度，活灵活现，让人过目不忘“我是中国人，喜欢喧哗吵闹，中国的锣鼓是不问情由，劈头劈脑打下来的，再吵些我也能够忍受，但是交响乐的攻势是慢慢来的，需要不少的时间把大喇叭小喇叭钢琴凡哑林一一安排布置，四下里埋伏起来，此起彼伏，这样有计划的阴谋我害怕。”在自己的文章里，张爱玲也谈到了自己写作的动机，借此回应外界对她只谈风月的质疑。“我发现弄文学的人向来是注重人生飞扬的一面，而忽视人生安稳的一面。其实，后者正是前者的底子。强调人生飞扬的一面，多少有点超人的气质。超人是生在一个时代里的。而人生安稳的一面则有着永恒的意味，虽然这种安稳常是不完全的，而且每隔多少时候就要破坏一次，但仍然是永恒的。它存在于一切时代。它是人的神性，也可以说是妇人性。”“我不喜欢壮烈。我是喜欢悲壮，更喜欢苍凉。壮烈只有力，没有美，似乎缺少人性。悲剧则如大红大绿的配色，是一种强烈的对照。但它的刺激性还是大于启发性。苍凉之所以有更深长的回味，就因为它像葱绿配桃红，是一种参差的对照。悲壮是一种完成，而苍凉则是一种启示。”我是很支持她的讲法的。不单是当时如此，即使今天我们的社交媒体还是习惯于宏大叙事，喜欢英雄主义和正面典型。其实，又何必非要造出一个人造的完人来呢。这其实是很危险的一招，因为我们对于这些偶像的要求会被无限拔高，高到脱离了人性。如果一旦他发生一点差错，那就不是光这点差错的问题了，而是整个塑造的形象都会毁于一旦。公众被养成了这样的观感：要么你毫无瑕疵，要么你一无是处。这是不理智的，也是反人性的。过去我们讲英雄气短，儿女情长。似乎家庭爱情之类的都是累赘，是要毅然抛弃才能向前走的。可我越发觉得，不管什么样的主义，思想，最终还是要败给儿女情长的。想想历史上有过多少次的思潮，革命，“为

大家，舍小家”，抱着各种主义的光环去投身到看似正义的事业中去，可结果呢，主义是换了一茬又一茬，今天你是真理，明天可能就成了反动流毒。只有儿女情长，还是静立在那里，伸出了温柔的双臂，拥抱着永恒悲剧里疲惫的人们。书的妙处还是在于身临其境的投入其中。偶有所得，或是瞬间的感悟，那就是天大的欣喜了。以下摘录些这样的句子：“一面在画，一面我就知道不久我会失去那点能力。从那里我得到了教训——老教训：想做什么，立刻去做，都来不及了。“人”是最拿不准的东西。”“时代的车轰轰地往前开。我们坐在车上，经过的也许不过是几条熟悉的街道，可是在漫天的火光中也自惊心动魄。就可惜我们只顾忙着在一瞥即逝的店铺的橱窗里找寻我们自己的影子——我们只看见自己的脸，苍白，渺小；我们的自私与空虚，我们恬不知耻的愚蠢——谁都像我们一样，然而我们每人都是孤独的。”“然而中国的流行歌到底还是没有底子，仿佛是决定了新时代应当有新的歌，硬给凑了出来的。所以听到一两个悦耳的调子像《蔷薇处处开》，我就忍不住要疑心是从西洋或日本妙了来的。”（到了今天，不还是如此么。。。）“生活的戏剧化是不健康的。像我们这样生长在都市文化中的人，总是先看见海的图画，后看见海；先读到爱情小说，后知道爱；我们对于生活的体验往往是第二轮的，借助于人为的戏剧，因此在生活与生活的戏剧化之间很划界。”“青年的特点是善忘，才过了儿童时代便把儿童心理忘得干干净净，直到老年，又渐渐和儿童接近起来，中间隔了一个时期，俗障最深，与孩子们完全失去接触——刚巧这便是生孩子的时候。”还有两段人们耳熟能详，被经常引用的经典段落：“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这也无庸讳言——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张爱玲完成这些文章是在1943~1944年上海的日据孤岛时期。那时候他正经历着和胡兰成相遇相识的爱恋。这位看透人间冷暖的女作家最终也没能摆脱悲剧的收场。不过，这也给她的一生增添了俗世传奇的色彩。或许也正如她自己所说：长的是磨难，短的是人生。

4、她管自己叫张爱。她是亲爱的自私鬼。她是留着童花头爱吃巧克力的小姑娘。她是父母离异，生活在继母旧衣服里的少女。她天生对色彩敏感，像是莫奈于光那般。她安静地学了钢琴，只为可以在富丽堂皇的大厅里演奏，而不是黑白电影里落魄画家的潦倒生活。她的虚荣与身俱来。她古灵精怪地喜欢着油漆味、汽油味。她自拍。用镜头记录自己的美好。她和朋友在cafe吃双份奶油的蛋糕，和一下午的消磨时间。她是clothing-crazy。她曾迷恋内涵沉郁中国古风的日本文化。她对人际关系会无措。她不会洗衣服。她学了好久学会补袜子。她是自我的、纯真的张爱。

5、我还是更喜欢炎瑛的，开朗，也很有才气，她说的两句话我非常喜欢。看了整本书以后，张爱玲的话没能记下来，她的两句话倒是倒背如流了。

6、我很喜欢书中的一句：“生活戏剧化的不健康的。像我们这样生活在都市文化中的人，总是先看见海的图画，后看见海；先读到爱情小说，后知道爱；我们对于生活的体验往往是第二轮的，借助于人为的戏剧，因此在生活与生活的戏剧化之间很难划界。”元旦前坐火车去找同学玩，解闷式的带一本书准备再路上看，一般来说带的这本书要薄、要随时能停下、要有意思。所以像散文杂志都比较适合，不过杂志的话一般都很没意思，高中时候看看还好，再大点看总是感觉里面的文字幼稚无趣说教意味浓。当时手头正好一本从图书馆拿的这本《流言》，于是放进书包带上火车。在火车上我坐在靠窗的一边，左手边是个微胖的女孩，对面是个回家的妇女带着些锅什么的，斜对面是两个和我年龄差不多大的男人。刚开始大家坐在座位上都比较沉默，我就捧着这本书慢慢的看，火车有节奏的前后摇晃，随着时间过去大家开始聊起来，火车上的时间毕竟难熬，除了些坐在座位上倒头便睡的那种。坐在座位上看书让大家对你有种好奇心，然后不自觉的就关注你，那种虚荣真是有种变态的快感，就好像我常常和别人说我最近又看了什么什么书blablalba之类的，哈哈~~过了段时间，旁边的女孩问我是不是学理科的，我说是呀，之后她说我想也是，文科的每天学这个都腻了怎么再会那这种书来消遣。当然啦，以我大学时候的经验来说，每天学这个不过可能懂了也不多，不过火车上交谈时的夸大是很正常的现象，所以在旅途中常出现的四大神人：俺有个同学、俺有个老乡、我认识个人、我去年(我曾经)。但我当时突然想到，自己从前不就是因为喜欢化学才会选择这个专业的吗，但为什么自己在大学的时候就各种上课玩手机、逃课、考试作弊，课堂上讲的东西几乎没半点现在记住，想想大学时候的有机化学、无机化学、分析化学、物理化学等，就好想去再学习一遍，自己总是在过程中忘记自己从前为什么选择这条路。这就是我关于《流言》这本书的故事，后来我断断续续把它看完，看完一本书

后我可以评价说这是本好书，在读书的时候几乎每一篇文章都能让人有眼前一亮的感觉。从前高中时候对于张爱玲的印象是个阴沉刻薄的女人，但可能是随年龄增长或者是对于她写的东西读的多之后，我对于她的感觉最主要就是：真诚。我也慢慢对于张爱玲迷恋起来，她很真实的把自己内心表达出来，更加深入的挖掘自己的内心。这本书中有不少张爱玲流传的名句，在一篇好像是《谈女人》中几乎句句都是。她把男女、人情看的很透，对于那个时代的理解也特别的深刻，她毫不掩饰的说出自己童年的缺点，她是个活生生的人呢。我很喜欢其中一句：“生活戏剧化的不健康的。像我们这样生活在都市文化中的人，总是先看见海的图画，后看见海；先读到爱情小说，后知道爱；我们对于生活的体验往往是第二轮的，借助于人为的戏剧，因此在生活与生活的戏剧化之间很难划界。”还有几篇蛮短的散文，像胡萝卜，还有那个打伞的比喻，其中也有张爱玲对于那个时代的衣服、京剧、写作、画画、戏剧等等都有非常棒的见解。我很喜欢这本书。

7、大概才华横溢的女子都是有些自怜自语的秉性吧，总觉得张爱玲更是如此。翻看她的《流言》集，其中大部分的文章好像都是在对自己说。一直就喜欢这些内心强势的人，总认为只有内心的强势才是内心的充实，更是人生的充实，所以喜欢上了张爱玲，更喜欢上了她这种一个人的呓语。

8、有时候觉得张爱玲的小说不适应我这粗拉北方女孩儿的胃口，她的细致像一个精美的毒药的感觉，或者一个刺目的精美刺绣...我无法形容。如有同感，就去看她的流言。这是我最喜欢的散文集，看着这本书，就感到毒药变成了糖浆，刺绣粉光融滑了。

章节试读

1、《流言》的笔记-第1页

他们可是这时代的广大的负荷者，虽然不彻底，但究竟是认真的。他们没有悲壮，只有苍凉。(6分钟前)

我也是很愿意相信宗教而不能相信。如果有这么一天我获得了信仰，大约信得就是奥涅尔《大神勃朗》一剧中的地母娘娘。(4分钟前)

2、《流言》的笔记-第20页

时装的日新月异并不一定表现活泼的精神和新颖的思想。恰巧相反，它可以代表呆滞；由于其他活动范围内的失败，所有的创造力都流入衣服的区域里去。

3、《流言》的笔记-第47页

对于字眼儿过分的信任，是我们的特征。

中国的一切都是太好听，太顺口了。固然，不中听，不中看，不一定就中用；可是世上有用的人往往是俗人。我愿意保留我的俗不可耐的名字，向我自己作为一种警告，设法除去一般知书识字的人咬文嚼字的积习，从柴米油盐，肥皂，水与太阳之中去找寻实际的人生。

4、《流言》的笔记-第1页

就因为缺少私生活，中国人的个性里有一点粗俗。“事无不可对人言”，说不得的便是为非作歹。中国人老是诧异，外国人喜欢守那么些不必要的秘密。不守秘密的结果，最幽微亲切的感觉也得向那群不可少的旁观者自卫地解释一下。这养成了找寻藉口的习惯。自己对自己也爱用藉口来搪塞，因此中国人是不大明了他自己的为人的。群居生活影响到中国人的心理。中国人之间很少有真正怪癖的。脱略的高人嗜竹嗜酒，爱发酒疯，或是有洁癖，或是不洗澡，讲究扞虱而谈，然而这都是循规蹈矩的怪癖，不乏前例的。他们从人堆里跳出来，又加入了另一个人堆。因为一个女人不该吸引过度的注意；任是铁铮铮的名字，挂在千万人的嘴唇上，也在呼吸的水蒸气里生了锈。这里聚集了无数小小的有趣之点，这样不停地另生枝节，放恣，不讲理，在不相干的事物上浪费了精力，正是中国闲阶级一贯的态度。惟有世上最清闲的国家里最闲的人，方才能够领略到这些细节的妙处。制造一百种相仿而不犯重的图案，固然需要艺术与时间；欣赏它，也同样地烦难。清坚决绝的宇宙观，不论是政治上的还是哲学上的，总未免使人嫌烦。人生的所谓“生趣”全在那些不相干的事。生活的戏剧化是不健康的。像我们这样生长在都市文化中的人，总是先看见海的图画，后看见海；先读到爱情小说，后知道爱；我们对于生活的体验往往是第二轮的，借助于人为的戏剧，因此在生活与生活的戏剧化之间很难划界。我以为文学理论是出在文学作品之后的，过去如此，现在如此，将来恐怕还是如此。倘要提高作者的自觉，则从作品中汲取理论，而以之为作品的再生产的衡量，自然是有益处的。但在这样衡量之际，须得记住在文学的发展过程中作品与理论乃如马之两辮，或前或后，互相推进。理论并非高高坐在上面，手执鞭子的御者。

5、《流言》的笔记-第8页

中国人喜欢法律，也喜欢犯法。所谓犯法，倒不一定是杀人越货，而是小小的越轨举动，妙在无目的。路旁竖着“靠右走”的木牌，偏要走到左边去。《纺棉花》的犯规就是一本这种精神，它并不是对于平剧的基本制度的反抗，只是把人所共仰的金科玉律佻挞地轻轻推揉一下——这一类的反对其实即是承认。

中国人每每哄骗自己说他们是邪恶的——从这种假设中他们得到莫大的快乐。

据说全世界惟有中国人骂起人来是有条不紊，合逻辑的。中国人说：“你敢骂我？你不认识你爸爸？”暗示他与对方的母亲有过交情，这便给予他精神上的满足。

《纺棉花》成功了，因为它是迎合这种吃豆腐嗜好的第一出戏。张三盘问他的妻，谁是她的恋人。她向观众指了一指，他便向台下作揖谢道：“我出门的时候，内人多蒙照顾。”于是观众深深感动了。

6、《流言》的笔记-流言

1. 这里面有无可奈何，有容忍与放任——由疲乏而产生的放任，看不起人，也不大看得起自己，然而对于人与己依旧保留着亲切感。

2. 那种满脸油汗的笑，是标准中国幽默的特征。

3. 上海人是传统的中国人加上近代高压生活的磨练，新旧文化种种畸形产物的交流，结果也许是不甚健康的，但是这里有一种奇异的智慧。

4. 无条件的爱是可钦佩的——唯一的危险就是：迟早理想要撞着了现实，每每使他们倒抽一口凉气，把心渐渐冷了。

5. 中国人的幽默是无情的。

6. 中国人喜欢法律，也喜欢犯法。所谓犯法，倒不一定是杀人越货，而是小小的越轨举动，妙在无目的。

7. 不守秘密的结果，最幽微亲切的感觉也得向那群不可少的旁观者自卫地解释一下。这养成了找寻藉口的习惯。自己对自己也爱用藉口来搪塞，因此中国人是不大明了他自己的为人的。群居生活影响到中国人的心理。中国人之间很少有真正怪癖的。脱略的高人嗜竹嗜酒，爱发酒疯，或是有洁癖，或是不洗澡，讲究扞虱而谈，然而这都是循规蹈矩的怪癖，不乏前例的。他们从人堆里跳出来，又加入了另一个人堆。

8. 回忆这东西若是有气味的的话，那就是樟脑的香，甜而稳妥，像记得分明的快乐，甜而怅惘，像忘却了的忧愁。

9. 有个西方作家（是萧伯纳么？）曾经抱怨过，多数女人选择丈夫远不及选择帽子一般的聚精会神，慎重考虑。再没有心肝的女子说起她“去年那件织锦缎夹袍”的时候，也是一往情深的。

10. 乍看觉得可笑，然而为什么不呢，如果他喜欢？

11. 人类天生的是爱管闲事。为什么我们不向彼此的私生活里偷偷的看一眼呢，既然被看者没有多大损失而看的人显然得到了片刻的愉悦？凡事牵涉到快乐的授受上，就犯不着斤斤计较了。较量些什么呢？——长的是磨难，短的是人生。

12. 时代的车轰轰地往前开。我们坐在车上，经过的也许不过是几条熟悉的街衢，可是在漫天的火光中也自惊心动魄。就可惜我们只顾忙着在一瞥即逝的店铺的橱窗里找寻我们自己的影子——我们只看见自己的脸，苍白，渺小；我们的自私与空虚，我们恬不知耻的愚蠢——谁都像我们一样，然而我们每人都是孤独的。

13. 于大多数的女人，“爱”的意思就是“被爱”。
14. 如果你不调戏女人，她说你不是一个男人，如果你调戏她，她说你不是一个上等人。
15. 正经女人虽然痛恨荡妇，其实若有机会扮个妖妇的角色的话，没有一个不跃跃欲试的。
16. 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这也无庸讳言——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
17. 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的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
18. 眠思梦想地计划着一件衣裳，临到买的时候还得再三考虑着，那考虑的过程，于痛苦中也有着喜悦。钱太多了，就用不着考虑了；完全没有钱，也用不着考虑了。我这种拘拘束束的苦乐是属于小资产阶级的。
19. 关于职业女性，苏青说过这样的话：“我自己看看，房间里每一样东西，连一粒钉，也是我自己买的。可是，这又有什么快乐可言呢？”这是至理名言，多回味几遍，方才觉得其中的苍凉。
20. 能够爱一个人爱到问他拿零用钱的程度，那是严格的试验。
21. 像我们这样生长在都市文化中的人，总是先看见海的图画，后看见海；先读到爱情小说，后知道爱；我们对于生活的体验往往是第二轮的，借助于人为的戏剧，因此在生活与生活的戏剧化之间很难划界。
22. 我不喜欢壮烈。我是喜欢悲壮，更喜欢苍凉。壮烈只有力，没有美，似乎缺少人性。悲剧则如大红大绿的配色，是一种强烈的对照。但它的刺激性还是大于启发性。苍凉之所以有更深长的回味，就因为它像葱绿配桃红，是一种参差的对照。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